

环保符合性声明

深圳市虹美半导体有限公司全力支持客户的环保和绿色生产要求。本声明宣称符合欧盟指令 2011/65/EU 和其修订版本 2015/863/EU(欧盟指令 2002/95/EC 被 2011/65/EU 替代)中,有关电气和电子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的规定(RoHS 指令)。

我们重申:我们产品中的下列物质含量,均不高于欧盟 RoHS 规定值,其中铅被豁免用于元器件的内部焊接(豁免条款:7(a)高温熔融焊料中的铅)。